

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发行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

本人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，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且本人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，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。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周新华

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14日